

台 州 学 院

实验室安全工作月报

(2025 年 5-6 月)

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编

2025 年第 2 期

目 录

一、学校工作动态	2
二、校级检查活动	3
三、安全隐患通报	5

一、学校工作动态

1. 浙江省教育厅于 4 月 16 日发布通知，要求各高校对所辖实验室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并在“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安全数治平台”系统中完成填报工作。我校已于 6 月 4 日顺利完成了审核、上传等相关工作。

3. 根据公安部门要求，管控类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应每季度开展定期自查工作，并在“浙江省危险化学品防控大数据平台公共安全子系统”完成易制爆化学品使用、管理情况，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分别于 5 月 13 日、6 月 3 日完成相关信息填报。

4. 5 月 12 日，椒江区禁毒大队入校开展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知识宣传，并对校内现有易制毒化学品的种类、数量和具体分布进行调研。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、教务处和相关二级学院实验室主任、化学品仓库管理员参与。

5. 6 月 25 日，副校长韩得满带队开展期末实验室安全大检查。韩校长强调，实验室安全是校园安全的重中之重，各二级学院要时刻绷紧安全工作这根弦，守牢实验室安全底线，加强假期值班值守，责任到人，切实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，防止出现安全事故，全力确保实验室安全稳定。

6. 根据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通知，我市各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需对所辖生物实验室进行“2025 年第二季度浙江省实验室生物安全检查”，并在“浙江省病原微生物实

验室生物安全评价系统”中完成相关数据填报工作。我校已于 5 月 9 日顺利完成了此项任务。

7. 根据浙江省特种设备监察部门要求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每月应在“特种设备在线上”信息平台填报特种设备的使用、管理情况。国资处分别于 5 月 7 日、6 月 3 日对学校所有特种设备逐一核对并确认上报。

8. 为及时处置实验室化学废弃物和实验动物尸体，国资处分别于 5 月 23 日和 6 月 4 日联系禾和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、台州环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全校实验动物尸体（0.77 吨）、化学废弃物（7.52 吨）分批次集中清运，并在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中完成相关报备工作。

9. 根据《浙江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工作指引》（2025），为进一步提升学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技防水平，适应高风险实验区域的监控防护要求，5 月 20 日，国资处实施第二批科研实验室智能安防系统升级项目，对生命大楼所有科研实验室及仓库和金工车间安装摄像头 108 个。

二、校级检查活动

1. 实验动物专项检查

5 月 27 日，国资处联合医学院开展实验动物安全专项检查。检查发现教师领用实验动物后均在规定时间内处理，未发现违规饲养实验动物、无证上岗等违规现象。

2. 期末实验室安全大检查

6 月 25 日,副校长韩得满带队开展期末实验室安全检查。检查发现实验人员严格遵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要求开展相关实验活动,未发现违规操作现象。

3. 学生协查组每周巡查

第 12 周: 5 月 9 日, 分别对临海校区、椒江校区 95 间实验室开展巡查, 发现实验室安全信息牌未及时更新、灭火器未及时登记更新、室内杂物堆放、实验室内存放生活物品等安全隐患共计 5 处。截至目前相关隐患已全部完成整改。

第 13 周: 5 月 17 日, 对椒江校区 74 间实验室开展巡查, 发现实验室急救物品过期、灭火器未及时登记更新、室内杂物堆放、实验室内存放生活物品等安全隐患共计 6 处。截至目前相关隐患全部完成整改。

第 14 周: 5 月 22 日, 对椒江校区 85 间实验室开展巡查, 发现灭火器未及时登记更新、值日登记本未及时登记、接线板串联、未固定或置于地面等安全隐患共计 3 处。截至目前相关隐患全部完成整改。

第 15 周: 5 月 29 日, 分别对临海校区、椒江校区 147 间实验室开展巡查, 发现化学废弃物未及时清运、值日登记本未及时登记、化学试剂未分类存放、大桶化学试剂存放过多等安全隐患共计 13 处。截至目前相关隐患全部完成整改。

三、安全隐患通报

5 至 6 月，国资处共组织校级实验室安全检查 6 次，发现安全隐患 31 处，截至发稿已全部完成整改。

表 1 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数目及主要隐患统计表

序号	学院（部门）	隐患数	主要隐患
1	医药化工学院	4	1. 化学试剂未分类存放； 2. 值日登记本未及时登记。
2	生命科学学院	10	1. 化学试剂未分类存放； 2. 灭火器未及时登记更新。
3	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6	1. 未及时更新实验室安全信息牌； 2. 急救药品过期或缺失。
4	药学院	6	1. 大桶化学试剂存放过多； 2. 化学试剂未分类存放；
5	医学院	0	无
6	建筑工程学院	1	1. 实验室台面不整洁。
7	智能制造学院	1	1. 灭火器未及时登记。
8	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	1	1. 灭火器未及时登记。
9	信息技术中心	0	无
10	商学院	0	无
11	艺术与设计学院	3	1. 接线板串联、未固定或置于地面。
12	人文学院	0	无
13	外国语学院	0	无
14	教师教育学院	0	无
合计		31	